

浙江图书馆
杭州图书馆
宁波市图书馆
温州市图书馆
湖州市图书馆
嘉兴市图书馆
绍兴市图书馆
金华市图书馆
衢州市图书馆
舟山市图书馆
台州市图书馆
丽水市图书馆

文件

浙图发〔2015〕45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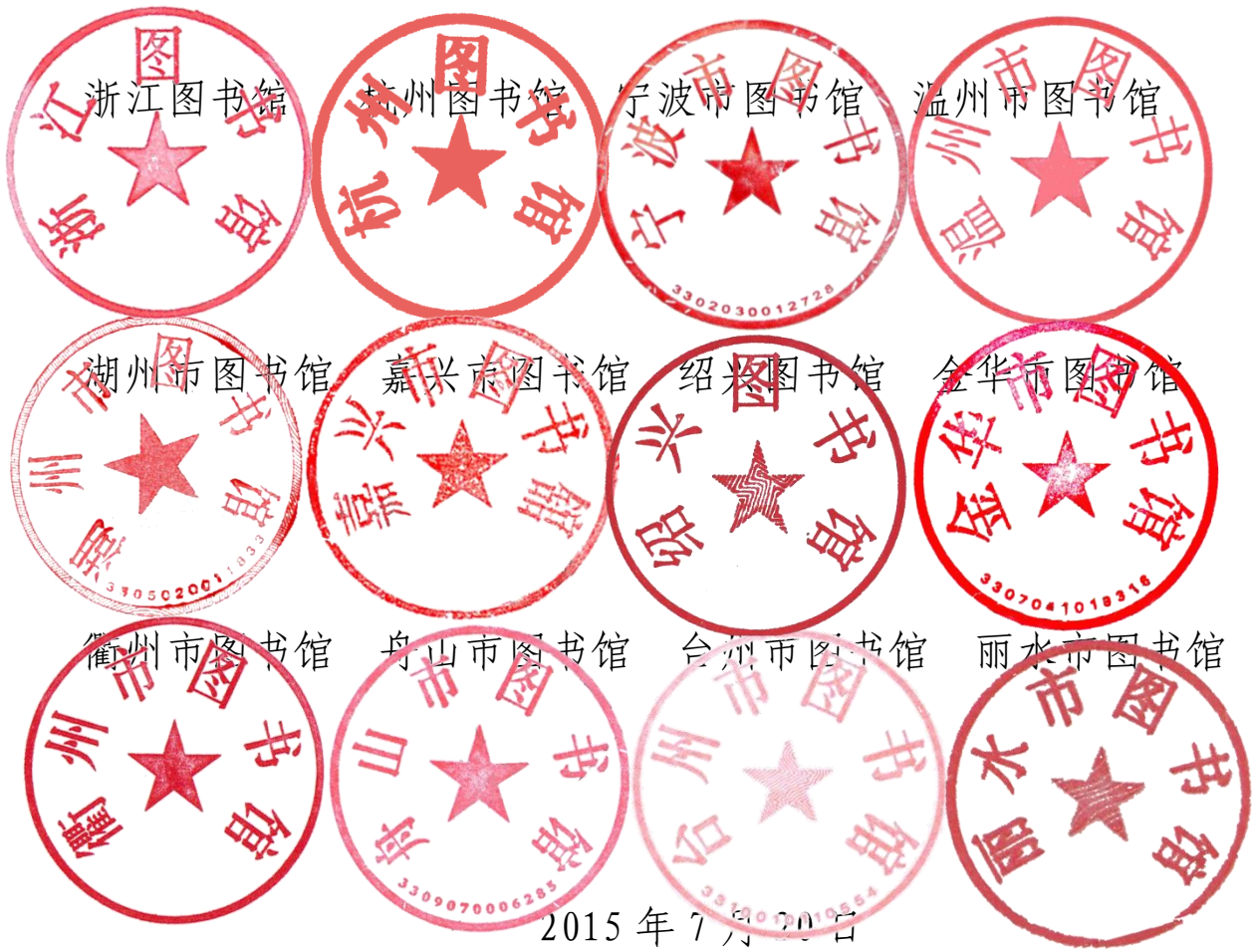
签发人：徐晓军

关于联合发布《开放融合，连接一切——浙江省公共图书馆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》的报告

浙江省文化厅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关于积极推进“互联网+”行动的指导意见》《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》以及浙江省委办公厅、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》精神，我馆联合全省11个市级图书馆共同发布《开放融合，连接一切——浙江省公共图书馆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》，现将《开放融合，连接一切——浙江省公共图书馆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》呈上，请审示。

附件：《开放融合，连接一切——浙江省公共图书馆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》



附件：

开放融合，连接一切 ——浙江省公共图书馆“互联网+”行动计划

一、行动意义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互联网日益成为创新驱动发展的先导力量，深刻改变着人们的生产生活，有力推动着社会发展。国务院近日印发《关于积极推进“互联网+”行动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导意见》）、《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大数据意见》）。浙江省委办公厅、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》，并在智慧城市建设、政府上云、政务服务上网等方面推出系列措施。“互联网+”，正在为新常态注入新动力，成为推动社会发展的新引擎。

浙江省各级公共图书馆多年来在图书馆信息化、数字化、网络化建设以及数字图书馆服务方面做出了积极的探索和努力，为全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构建做出了卓有成效的贡献。“互联网+”时代的到来，既对我们的传统思维、固有的服务内容和模式带来了挑战，也为我们顺应时代变革、创造新的社会价值注入了的新动力，成为推动全省公共图书馆事业创新发展的新引擎。

二、工作思路

根据《指导意见》“加快互联网与政府公共服务体系的深度融合，推动公共数据资源开放，促进公共服务创新供给和服务资

源整合，构建面向公众的一体化在线公共服务体系”要求，全省公共图书馆将确立协同一致原则，树立互联网思维，用“互联网+”提升图书馆服务，创建适应移动互联网和用户行为习惯的新型服务模式；运用云计算大数据提升行业管理能力和资源共建共享能力，使条件相对落后的图书馆快速提升资源和服务能力，增强全省公共图书馆整体服务水平，提高整体服务效能；进一步开拓创新，全面开放，连接一切，使文化服务更加便捷普惠，打造文化服务的新型业态，实现泛在图书馆服务。

三、主要措施

流程重组。从机构设置、运行模式、工作流程着手，将围绕图书馆设置工作流程转变为围绕用户创建工作流程，使之更加符合用户和互联网思维。

服务上线。通过实施“互联网+借阅流程”“互联网+数字阅读”“互联网+知识服务”“互联网+终身教育”等系列计划，尊重知识产权，实现图书馆所有资源和服务上线。并从社会需求出发，创新服务模式，打造用户与资源、用户与用户、资源与资源间互连互通的服务平台，使图书馆服务在信息提供、交互、再创造中迸发出新的活力。

跨界融合。根据《大数据意见》要求，实行系统接口全面开放，实施资源、服务、平台跨界融合，建立多方的资源共享和协作体系，扩大影响力。把握政府打造智慧城市的契机，在建立官方微信公众号、微博基础上，进一步将服务入口前置，积极主动接入支付宝、微信等移动平台的城市服务，使图书馆服务作为政府公共服务的组成部分，在用户熟悉的生活和社交场景中触手可

及。与搜索引擎服务商、文献流通领域服务商等开展全省书目信息资源合作，使资源更易被发现。与其他移动阅读平台开展资源和平台合作，使资源供给更丰富。与其他文化机构开展信息整合，共同打造公共文化服务的整体形象。

数据共享。建立和完善全省公共数字服务平台，促进资源共建共享和联合服务。建立和完善全省公共图书馆数据平台，实现全省公共图书馆书目信息、用户动态信息的共享和更新。通过跨界合作，保护用户数据安全，共享与合作方用户的信用和行为数据，并通过数据挖掘使服务更加个性化和人性化，推动“智慧图书馆”建设。

开拓创新。紧跟互联网应用的趋势，拓展和丰富互联网应用与服务方式。注重传统服务和创新服务结合，线上线下服务结合，网络服务与阵地服务结合，品牌服务与日常服务结合，为公众提供更好的用户体验。让公众享受到更加公平、高效、优质、便捷的服务。

抄送：各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

浙江图书馆办公室

2015年7月20日印发
